

**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**  
**2025-2026 年度家長通函第二五九號**

**復活節假期補留堂安排**

敬啟者：

查 貴子弟 \_\_\_\_\_ 班 \_\_\_\_\_ 於下學期開始至今，因多次違規及缺席留堂，已累積達 \_\_\_\_\_ 節中央留堂未能清還。雖經老師多番提點，但行為狀況未見改善。按學校規定，貴子弟累積的留堂可轉換為小過，而導致有機會未能達致升班要求。

為給予機會讓 貴子弟補回留堂，本校將安排 貴子弟於復活節假期內指定兩天，回校補回所累積之留堂節數，以避免因留堂積壓而影響升班。請督促 貴子弟屆時依時回校補留堂，並自備家課及練習作溫習之用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補留堂日期	時間	可抵消的節數	須出席(√)
2026年3月30日(一)	09:00 - 16:00 (12:00-13:00 為午膳時間)	8	
2026年3月31日(二)	09:00 - 16:00 (12:00-13:00 為午膳時間)	8	

備註：(一) 同學必須於 09:00 準時到達清還留堂的指定地點(131 室)。

(二) 同學須自備家課、溫習材料或練習，在留堂時段內自行溫習。

(三) 如遲到超過 15 分鐘，或在過程中表現惡劣，將視作全日缺席，而 不計算任何節數。

(四) 如同學若缺席須提交醫生證明書，並於當天 08:50 前致電回校請假。否則日後 將不會獲准

參與相關安排以補累積的留堂數，而累積的留堂數會以每 5 節轉為 1 小過處理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**3月26日(星期四)** 或之前交回級訓導老師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475 5432 與丘家寶老師或蕭頌文老師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

校長

歐陽麗萍

謹啟

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

【回 條】

\_\_\_\_\_班\_\_\_\_\_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三月二十四日家長通函第二五九號，知悉敝子弟於本學期之留堂情況。本人定當督促敝子弟於該時段準時回校留堂溫習。

此覆  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二六年三月\_\_\_\_\_日

[YKP]